

人類學研究 第七卷

庄孔韶

主编

類學研究 第柒卷

庄孔韶 主編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类学研究. 第7卷/庄孔韶主编.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5.7

ISBN 978-7-308-14791-0

I. ①人… II. ①庄… III. ①人类学—研究 IV.
①Q9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127424号

人类学研究. 第7卷

庄孔韶 主编

责任编辑 王志毅

文字编辑 周元君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天目山路148号 邮政编码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制 作 北京大观世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6.5

字 数 270千

版印次 2015年7月第1版 2015年7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4791-0

定 价 52.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联系方式: (0571) 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浙江大学社会科学研究院资助

《人类学研究》编委会

主编 庄孔韶

副主编 景 军

编辑委员（发起人） 庄孔韶 景 军 张小军 阮云星 赵旭东
黄剑波 杜 靖

本期执行主编 杜 靖

国内联系人 张猷猷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浙江大学求是村 11 幢 506 号

邮 编 310013

电子邮件 zyy123828@163.com

国外联系人 方静文 (Fang Jingwen)

通讯地址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Vanserg Hall, Suite 20,25
Francis Avenue, MA 02138

电子邮件 shamrock410@126.com

目 录

汉人宗族

- 001/ 汉人祖先信仰的虫草模式
——山东济南闵子骞墓及墓祠的历史人类学考察 杜 靖
- 062/ “业”与“报”
——明清祁门县善和里的公产与福利实践 张佩国

水利社会

- 089/ 社区的历程与国家转型
——晋南地区一个乡村协作组织的水利实践 周 嘉
- 125/ 沉涸之间
——明清以来山东南运湖河区域“沉粮地”的历史
与记忆 胡克诚 李德楠

内边界人群

- 143/ 国家认同与族群认同
——关于“客家”源流的思考 黄志繁
- 196/ 安能辨我是雌雄
——“女性族源之谜”的反思 许 晶
- 254/ 编后记
- 257/ 作者简介

汉人祖先信仰的虫草模式

——山东济南闵子骞墓及墓祠的历史人类学考察^①

杜 靖

摘要：本文试图对山东省济南市闵子骞墓及其墓祠作一番历史人类学考察，探索不同时代不同人群对其所作出的文化性解读和赋予的历史意义。由于闵子骞是孔子的弟子，其孝行体现了儒家的“具体而微”，代表了帝国文化实践的正统，因而其墓地和墓祠最初作为一种公共文化资源被地方官员和士绅祭拜并得以阐发，是帝国礼仪的一部分。但明末清初，该墓地和墓祠在保留公共文化资源面向的同时，逐渐向具有宗族性质的墓地和祠堂发生转变，即由名人特庙或先贤祠向“宗族‘专祠’”过渡，这一性质一直保留到清朝末年。20世纪上半叶，该墓祠基本维持在靠近宗族性质的“宗族‘专祠’”程度上，并未演变成华南社会里那种由历代士大夫所推行的纯粹宗族祠堂；20世纪下半叶，该墓地和墓祠遭到破坏；新中国成立以来，地方政府和闵氏族人又从各自立场试图捕捉并给予其不同的文化定位，再次造成墓地和墓祠的又一次文化转身，但若单纯从宗族角度看，此时的闵子骞墓地和相关建筑依然发挥着维系济南闵氏世系群的用途。那么，为什么济南闵子骞墓祠既向宗祠方向运动，而又有保留地恪守在“宗族‘专祠’”程度上呢？本文试图予以揭示其中的谜团。然后在此基础上，结合其他学者的研究，将所探讨的问题，置于世界人类学世系群之祖先信仰研究和汉人社会研究脉络中，在理论层面作一些更深入的思考：1. 什么是墓祠以及怎样观察墓祠？2. 名人特庙如何向宗族祠堂转化？3. 名人特庙之外的其他类型庙宇又如何演变成宗族祠堂？4. 有没有一个更为一般的汉人宗族

^① 本项研究受助于2011年度国家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6世纪以来黄淮平原上的联宗问题研究”（项目批准号：11BZS072）。本文民族志初稿（当时仅2万字篇幅）曾提交2012年6月底7月初在南昌举行的“‘区域文化与地方社会’中青年学术讨论会”（南昌大学历史系和南昌大学赣学研究院举办），承蒙福州大学社会学系历史学博士魏德毓作点评。回来后作深入理论研究，现扩到近5万字。扩写过程中曾得到张小军、常建华、钱杭三位学者的指点，在此深表谢忱！



祠堂出现的理论解说模式？在理论归结上，本文提出了一个有关汉人祖先信仰的“虫草模式”，同时就名人特庙演化机制也作出了与历史学家相衔接的观察，并与华南学派有所讨论。另外，在研究策略上，笔者也抛弃了历史学家单纯地沿着时间轴推演的思路，将 Claude Lévi-Strauss 的结构主义精神糅合进来，将墓地与墓祠看成时空连续体—连接体上的一个语言结构或句子，以此阐释这个语言结构和句子要表达的意义。

关键词：汉人社会；祖先信仰；名人特庙；虫草模式

引言

闵子骞乃孔门七十二弟子之一，因孝道闻名于世。孔子在《论语》“先进”篇曾称赞他“孝哉闵子骞”^①，《孔子家语》卷九曰：“闵损，鲁人，字子骞，以德行著名，孔子称其孝焉。”后世帝王对他多有褒封，并列入祀典之中。其“鞭打芦花”事迹载入《二十四孝》，在中国可谓家喻户晓。^②

山东省济南市有一处闵子骞墓，位于该市历城区闵子骞路闵子骞公园旁边，紧邻山东大学。该墓坐落在一个高岗上，现有2米多高。不过，旧时其四周立有数十尊石羊、石马、石狮、石龟、石佛、铜佛。据当地民众回忆，20世纪60年代闵子骞墓规模很大，当时墓区南北长约300米，东西宽约200米。坟墓封土直径七八米，高十数米，周围还有合抱粗的古树30余棵，历代碑刻10通。后来整个墓区遭到严重破坏，祠堂被拆，碑刻被毁，古树被砍（仅剩两棵），连坟墓封土亦被挖去烧砖瓦，空闲处还建了鸡舍。1979年9月3日，济南市人民政府确立其为“济南市第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该碑立于墓后）。2008年，济南市章丘龙山办事处西沟头村闵氏宗族以及与周围地域相关的闵姓人口，成立济南市闵氏宗亲会，并于清明节立了一块祭碑。这块祭碑云：“闵损，字子骞，春秋时代鲁人，以单衣顺母之孝行据中华传统故事《二十四孝》之三。闵子骞师从孔子，以德行著称，位居七十二贤之列，后迁居齐国，设堂讲学，长眠于华山之阳。其后裔几经辗转，定居于古平陵城北，今章丘市西沟头村。”这份碑文实际上是想证

^① 朱熹注：《〈论语〉章句集注》“先进”篇，第44页，见宋元人注：《四书五经》（上册），北京：中国书店出版社，1988年。

^② 杜靖：《帝国关怀下的闵氏大宗建构》，肖唐镖主编：《当代中国农村宗族与乡村治理——跨学科的研究与对话》，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年，第69—90页；杜靖：《九族与乡土——一个汉人世界里的喷泉社会》，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2年，第51—55页。

明章丘市龙山办事处西沟头村闵姓人口与墓主的系谱关系。^①但从今日他们所整理的族谱来看，根本无法说清楚这一支闵姓人口与闵子骞之间的血缘系谱关联。

河南濮阳市范县张庄乡闵子墓村距离乡政府所在地以西 3.5 千米处，位于黄河岸边。该村落现居住着两个宗族，一个是张氏，一个是闵氏，张姓人口占据多数。闵姓宗族有 160 余口（内部又分为三个分支），自认为孔子弟子闵子骞的后裔。民国年间，该村有闵子祠，占地 0.24 公顷，祠堂大殿 3 间，但 20 世纪 30 年代黄河泛滥，闵子祠被洪水冲毁。据村民回忆，里面曾有 7 块古碑，包括郑板桥（郑燮曾于乾隆七年至十一年做范县令）给闵子祠写的那一块，1958 年全被拉到黄河里去了。当然毁坏的还有牌坊。在闵子祠的后面如今只剩下闵子骞墓了。旁边有两碑，均题写“闵子骞墓”。一为范县人民政府所立，时间是 1983 年 12 月，时为山东省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一为河南濮阳市人民政府所立，时间是 2000 年 8 月 11 日，时为濮阳市文物保护单位。2010 年被立为濮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目前范县文化局正积极努力申报河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②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曹村镇闵祠村如今保留有旧时所修闵子祠。闵祠村有闵姓人口 600 余人。该处闵子祠最初修建于何时已无从稽考，但从其碑刻和地方文献看，至少明万历年间、清道光年间和民国元年均曾重修过。现有庭院 3 进，殿宇 19 间。正堂中塑闵子像，坐北朝南，须生文面，一派大儒风度。院内古柏一株，树龄 2000 余年，高约 16 米，胸径约 1.5 米，相传为闵子骞亲手所植。后院银杏一株，亦颇古老。闵子祠东侧有闵子骞墓，俨如山丘，高约 6 米，直径约 40 米；近旁复有两座中型墓地，传为闵子骞弟弟闵革、闵蒙墓，墓高约 2 米，直径约 24 米，总占地面积约 6400 平方米。整个墓地遍植松柏，素有“闵墓松风”之称，为旧时宿州八景之一。祠、墓东旁有一山丘，名曰骞山；祠前有一东西向洗砚池；另一长方形水池传为闵子骞“洗须沟”（洗胡须的）；村子东南有高台，名曰“晒书台”；村子西部有芦花湖；旧时祠外为官道（如今已废弃，成为村中的一条街道），有两座碑亭和一座牌坊，上书“先贤闵子故里”。1988 年宿州市人民政府确立闵祠村“闵子骞祠及墓”为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同年“闵子骞祠及墓”

^① 笔者于 2011 年 10 月前往调查。

^② 笔者于 2011 年 8 月前往调查。



被安徽省政府确定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①

以上三处有一个共同特征，即，皆有闵子骞墓，且墓前有祠堂。笔者所到之处，每个地方的族人皆认为自己的闵子墓才是闵子骞的真墓，他处为假，并且各处均被地方政府确立为不同级别的文物保护单位，究竟哪个为真？还是全都不真？其实，古人早已有过争论和考辨。如，元代山东费县县尹邵显祖认为，“宇内之有闵子墓者，一在风之宿州，一在濮之范县，要以历下之高原为确。”^②又如，嘉靖《宿州志》第348页中记载：“闵子骞，名损，宿人。按《家语》：‘鲁人，卒葬历城东五里。’后人遂以闵子非宿人也。切详春秋时，宿属青州，为鲁地，故《家语》以为‘鲁人’。”这激起了笔者的学术探索兴趣。

本文结合现有资料，首先想考察山东省济南市的闵子墓及墓祠，探索该墓及墓祠的历史建构过程，弄清故事背后不同人群对墓及墓祠所作的文化解释，即所赋予的历史意义，重点讨论什么是墓祠问题。当然，我们还可以通过这一案例来窥探黄河中下游地区宗族的某些历史发展轨迹，探索宗族与国家之间的互动以及地方社会中不同族群间的关系。需要说明，本文所取资料主要来自相关的闵氏族谱、方志碑刻、实地考察、口述访谈和网络搜寻。

一、神奇的石棺与墓地的由来

迄今为止，关于墓祠的研究由于集中在“墓祠”本身上，多忽略墓祠后面坟墓的文化意义。在笔者看来，墓茔及墓茔前的墓祠按照一定的“语法”规则，共同组成一个句子以陈述某种意义，墓茔和墓祠只不过是组成这一陈述句的两个关键词汇或短语而已，它们必须被放置在一个完整的结构中才能获得意义。那种只单独研究墓祠而忽略墓茔的研究，并不能从根本上了解墓祠。本部分正是从这一学理出发来考察济南闵子墓所附加的文化意义。

20世纪五六十年代，甸柳庄还处在济南市东郊，如今已变成大都市的中心：高楼林立，丝毫看不出村庄模样，只有甸柳庄小区和几个公交车站

^① 笔者于2011年8月前往调查。

^② 费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费县旧志资料汇编》（内部资料），第112—113页，山东省新闻出版局准印证号：（1993）2—007；李敬修纂修：《光绪费县志》，《中国地方志集成·山东府县辑》第57卷《光绪费县志·宣统蒙阴县志》，光绪二十二年刻本影印，第145—146页。

牌，显示出这里曾经有过村落。闵子骞墓在甸柳庄北。关于甸柳庄的形成，有个说法“先有柳家店，后有闵子骞；先有闵子骞，后有甸柳庄”。据济南市民讲，这个地方最早是姓柳的来到这里开店，故称“柳家店”，后来住户渐多就成了庄子。后有能人将“柳家店”名字倒换下顺序，变成“店柳庄”，并用“甸”字代替了“店”，结果便成为今日之“甸柳庄”。1950年前后，甸柳庄有三百户左右居民，一千余口。大部分以种地为生（主要种植“城户”地，即不在村地主的土地），也有少数推小车搞贩卖的。^①

在原甸柳庄一带流行这样一则传说：

闵子骞的儿子平时从来不听他的话。闵子骞想让儿子在他死后用木棺埋葬他，可是又怕儿子不听话，就嘱咐儿子：“我死了之后，要个石匣（即石棺材）。”儿子问他：“你学问这么高，看好穴地（墓地）了吗？”闵子骞说：“一直往南走，抬到高山就行。”闵子骞死后，他儿子想：我一辈子都没听老爹的话，这次可要按他说的办。因为济南这边有高山，他儿子就真的找来一个石匣，往济南这边抬。走到柳家店附近，大伙又累又饿，天也不早了，就把石匣放下，住到柳家店了。第二天，人们发现放石棺的地方出现了一个高大的像坟一样的土丘，是昨晚刮旋风旋出来的。再一打听，放石匣的这个地方是一个叫“高山”的地主的地。闵子骞的儿子认为这就是父亲说的地方，于是就带着人回去了。^②

闵子骞墓位于一处高岗上，比周围地势都高。显然，这则传说中的地主名字“高山”是为了解释闵子骞墓何以落在“高岗”上的原因，这正是民间传说惯用的“在地化”或“落地化”^③手法。这则传说中还提到的另两个关键“故事素”：第一，闵子骞死后用石棺下葬；第二，大风旋起了闵子墓。

关于闵子石棺和闵子墓的来历，另外还有两种解释，一种是附近闵氏族人的看法，一种是官方文人的见解。

首先，来看当地闵氏族人的解释。

据济南章丘市闵氏族人讲，宋元丰四年曾巩曾撰写过一篇《石棺由

^① 倪自放：《鞭打芦花车牛返古今孝义闵子骞》，《齐鲁晚报》，2006年12月3日。

^② 倪自放：《鞭打芦花车牛返古今孝义闵子骞》，《齐鲁晚报》，2006年12月3日。

^③ 民间传说为了增加真实可信性，往往和当地的地理山川、民俗风情、人物历史等相结合，体现出民间传说的“解释性”功能。



来》。笔者在1988年版中华书局重印的《曾巩集》^①中并没有检阅到该篇文献和相关信息，也许曾巩真有此文，也许是一种托词，待考。但不论怎样，族人却拿了《石棺由来》说事：

宋代有一位名叫黄廷简的官员任济军厅兼历城县事，在华不注山下清理小清河道时得一石棺，上有诗题云：“孝哉闵子骞，死后葬黄泉，幸遇黄太守，起我在高原。”黄因自己官未至太守遂未置信，就在此时官文来到，黄被提拔为太守。太守见诗句应验，便命人将石棺换成木棺，沿着华不注山南行，另择高处埋葬，行进中，棺绳突断，大风忽起聚土为坟，唤居民来问，得知此田主人正好姓高名原。

显然，这篇《石棺由来》也极具传说性质，内容“神异”。笔者在当地展开调查时，附近居民对此真实性也表示怀疑。而且，大约讲述者也不可能不有所耳闻这怀疑，于是，在讲述完曾巩《石棺由来》后，又作了补充性说明：

因无历史考证加上此传说如此之玄，后人便说此墓是衣冠冢，但在我家家谱上确有《居齐实迹》篇记载着闵子骞受聘在齐国设教传道，享年八十九岁卒于齐，被其子闵法率众弟子礼葬于华不注山下，并结庐守孝三年，从此世代居齐。

从这几句补充说明可以窥探出当下闵氏族人的焦灼心态：一是努力想证明此墓为真；二是要证明济南附近闵姓族人是当年闵子骞来齐地讲学时留下的血脉。利用祖先神异的事迹和历史上有名分的官员和文人之说法，来建立与某位名人的血缘关系，是汉人宗族运动中很常见的一种文化策略，不足为怪。

我们看到，流行于当地族人的传说和流行于当地非闵子骞后裔人群中的传说，故事梗概大体一致，均包含了闵子骞死后用石棺下葬、大风旋起闵子墓和葬在比较高的地势三个因素。其中，族人传说中的“高原”和非族人传说中的“高山”，虽一字之差，实际上是一回事，充分利用人名与地形地势之巧合。但也有几点不同。第一，族人传说中的石棺由来不同于非闵氏族群的传说，而是与宋代小清河治理有密切关系，是在清理河道时发现了石棺。第二，族人的传说提到了石棺上有古诗（“孝哉闵子骞，死后葬黄泉，幸遇黄太守，起我在高原”）。从这四句诗来看，闵氏族人的“高原”

^① 曾巩著，陈杏珍、晁继周点校：《曾巩集》（全二册），北京：中华书局，1988年。

一说，更接近原来的状态。第三，闵氏族人的解释里还提到了一位黄太守以及著名文学家曾巩（曾巩曾于熙宁年间掌齐州知州，且修了齐州北水门一事^①），加上自家族谱中的记载与考证，以此证明此墓确为闵子骞墓（他们在族谱中还援引明朝大学士宋濂对天下闵子骞墓的辨考。宋濂认为，历城墓为真正的闵子骞墓，并嘱咐闵氏后代尽心修缮看管和瞻仰。这被闵人格外看重），反映了民间对官方的“附丽”和借助官方文化资本来“服务”自己的能动性。第四，族人的传说增加了抬棺过程中“绳子突然断裂”一个环节，而按照当地民间习俗，棺材落到哪儿，就要埋在哪儿。这为闵子骞墓落在高岗上提供了民俗信仰性解释机制。总之，闵氏族人如此解释，无非是想增加更多的真实性，让人们接受他们就是这个墓主的子孙后代。

其次，再看历代地方官员和当地文人的记述。

《论语》、《史记·仲尼弟子列传》和《孔子家语》这些早期文献，皆未提到闵子骞卒于何处、葬在哪里。从地方志文献、碑刻、族谱来看，最早记载闵子骞葬于山东历城始于宋代。

撰于元代至元到至正年间的《齐乘》云：“闵子祠、墓，济南府城东门外五里。宋熙宁七年，济南太守李肃之即墓前置祠立碑，苏子由作记，东坡书。又，潍州昌邑西北子骞阜上古亦有庙。濮州范县，又云有墓。未详。”^②这则资料向我们表明，宋熙宁七年以前济南就有闵子骞墓了。

元代费县县尹邵显祖在重修完费县闵村的闵子祠后撰写了一篇《重修费公闵子祠记》，曾提到济南黄太守遇石棺的故事：

宇内之有闵子墓者，一在凤之宿州，一在濮之范县，要以历下之高原为确。昔开小清河，于华不注山下得一石棺，启之，诗云：孝哉闵子骞，死后葬黄泉，幸遇黄太守，起我在高原。高原犹在华山之麓，而葬之者果为黄公，至今石棺具在，可吊可凭。其在宿、范者大都古人琴书诗物皆封为墓耳。复于沂水闵公山睹其书院，奇峰环翠、古杨森层，是先贤厚德所在遗芳，均已宠祀尸祝之矣！^③

^① 曾巩著，陈杏珍、晁继周点校：《齐州北水门记》，见《曾巩集》（全二册），北京：中华书局，1988年，第309页。

^② 于钦著，江玉坤点校：《齐乘》卷五“古迹（二）”·“邱垄”，青州：青州古籍文献编委会，2008年（内部资料），第197页；又见于钦撰，刘敦愿、宋百川、刘伯勤校释：《齐乘教释》，北京：中华书局，2012年，第495页。

^③ 李敬修纂修：《光绪费县志》，《中国地方志集成·山东府县辑》第57卷《光绪费县志·宣统蒙阴县志》，光绪二十二年刻本影印，第145—146页。



在邵显祖看来，济南历城的闵子祠才是可靠的，而宿州和范县的墓为假。

明末济南历城人刘敕在重修完济南的闵子墓和闵子祠后，写了一篇《重修闵子墓并建祠碑记》，也记载了黄太守遭遇闵子石棺的故事：

昔开小清河于华不注山下得石棺，启之。诗云：“孝哉闵子骞，死后葬黄泉。幸遇黄太守，起我在高原。”去县三里许，是为今墓。其石棺尚在华不注之麓。^①

从邵显祖的说法看，当年石棺有没有移动不可确定；但从刘敕的记载表明，当时石棺并未从华不注山下搬移到历城东之高原上，这与民间传说又有所不同。

而《一统志》也记载：“闵子，山东兗州府曲阜人，闵子墓在历城东五里，濮阳李肃之^②守济南立庙，苏辙撰碑，闵子断为鲁人。”

历代地方文人与过往诗客也留下大量诗歌。明万历间王象春《闵子墓》诗：“古冢累累满废坛，先贤遗墓在斯干。湖边一片芦花白，霜透车衡孝子寒。”自注：“城东五里有闵子墓，昔人疑其误，然与舜田相望，可称孝里，不必深辨也。芦花絮衣，失矧遭谪，千载而下，犹堪断肠。”^③明山东巡抚陈凤梧（正德十六年至嘉靖二年在任上）《墓诗》：“巍然邱墓历城东，瞻仰衣冠万世同。德行圣门真首选，爵名先代有休风。斑斑苔藓碑文古，郁郁松楸享殿崇。南望孔林应不远，瓣香端拜一诚通。”^④民国年间所修《续历城县志》亦录大量相关清代诗歌：任宏远《秋日过闵子墓诗》：“黄叶满秋山，古墓存半碣。昔贤葬此中，孝哉名不灭。芦花冷月明，茫茫古时雪。”王初桐诗：“碧草潇潇闵子坟，更无宰树映斜醺。齐传门外西风急，一阵芦花卷入云。”朱照《闵孝里诗》：“孝哉闵子寒御寒车，何劳鄙俚人滥夸？！今古无凭里妇语，聚谈最喜议芦花。”朱照《又过闵子墓诗》：“松柏郁千盘，萧萧镇日寒。传名乡党易，称孝圣门难。马鬃遗风在，翠飞古殿残。琅琊贤太守，碑碣字重刊。”王德容《郊行过闵子墓即景诗》：“展谒曾经十载前，于今祠庙尚依然。短垣倾圮留残雨，古殿凄凉起暮烟。陟岵征人频荐

①（明）刘敕：《重修闵子墓并建祠碑记》，江苏沛县孝友堂：《六修闵氏族谱》，江苏：沛县闵堤口内部印刷稿，2010年，第34—35页。

②李肃之是曾巩的下一任（苏辙：《齐州泺源记》），见苏辙：《苏辙集》，北京：中华书局，1988年，第398—399页。

③倪自放：《鞭打芦花车牛返古今孝义闵子骞》，《齐鲁晚报》，2006年12月3日。

④江苏沛县孝友堂：《六修闵氏族谱》，江苏：沛县闵堤口内部印刷稿：2010年，第45页。

酌，采兰之子定留连。荒丘真伪无庸辨，汶水滔滔近墓田。”王鸿《闵子墓诗》：“昔过华山前，独寻闵子墓。石柳古何意，芦花秋已暮。洋洋思汶水，依依企孺墓。下马肃襟拜，林鸟正反哺。游子无限思，欲补白华句。”王大堉《闵子墓诗》：“孝哉无间言，我昔奉瓣香。白杨气萧瑟，石桴沉土凉。风木感我心，血泪沾我裳。游子少孤露，愧彼鸟飞翔。”柯延庆《闵子墓诗》：“我过鲁北兮汶水汤汤，我来墓侧兮蒹葭苍苍。公纯孝兮婉以言志，我欲陈词兮恐伤公意。”符兆纶《闵子墓诗》：“肯信难为子，平生无间言。邱山荒冢在，风雨古词尊。汶水怀高躅，芦花庇旧根。客衣贫自薄，转觉负亲恩。”廖炳奎《闵子墓诗》：“齐川东郭外，闵墓近城闕。执御难为子，辞官愧具臣。蘋蘩丁日祭，祠宇癸年新。试看明湖澈，芦花蕴古春。”李西堂《闵子墓诗》：“寒林散夕烟，落日照大路。旁有一高冢，云是闵子墓。闵子鲁大贤，孝友圣门著。不为贫贱移，不作富贵慕。婉言辞费宰，凛凛金石固。我今过其垄，愁听鹃声暮。英灵不可招，些些词空赋。欲去复徘徊，月上东山树。”马国翰《闵子墓诗》：“落日照寒松，烟墟寄遐想。含情问石桴，古道生榛莽。”陈永修《过闵子墓诗》：“古墓丛祠垂姓名，孝哉闵子死犹生。行人叹息华阳路，芦荻花飞见性情。”^①范垧的诗：“五里城东讲孝堂，掇闻崇实重伦常。不须汶上逃名远，垄墓千秋俎豆香。”^②这些诗歌也强化了该处墓穴为闵子墓。

比较上述三则解释和记录，非闵氏族群的解释传说因素最多，闵氏族人的解释传说和历史因素各半，而当地文人和官员的记载虽有传说性质，但以历史内容为主，重要目的在于提倡孝道（下一节结合闵子祠的修建将展开论述）。另外，更为重要一点是，闵氏族人的解释更多地受到地方官员和文人这个精英系统的影响，族人会抬出历史上有名气的地方官员和文人来标榜“我族”，同时声明自己的“族源”和“族裔”身份，而非闵氏族群的传说性解释则丝毫没有提及这个精英系统。联系到济南市当地非闵氏族人关于闵子墓的另一传说，还知他们有对闵子墓后人贫穷的“奚落”，并可

^① 毛承霖纂修：中国地方志集成 山东府县志《民国续修历城县志·卷二十·古迹考五陵墓》，南京：凤凰出版社，上海：上海书店，成都：巴蜀书社，2004年影印版（据民国十五年历城县志局铅印本影印），第284页。

^② 毛承霖纂修：中国地方志集成 山东府县志《民国续修历城县志·卷二十·古迹考五陵墓》，南京：凤凰出版社，上海：上海书店，成都：巴蜀书社，2004年影印版（据民国十五年历城县志局铅印本影印），第195—196页。



能在地方社会中存在竞争：

笔者先父王修礼公多年前曾对我讲过一个民间故事：闵子骞临死前曾对孩子们讲，“我死后出殡的前一天晚上，什么事情都不要怕”。果然那天晚上，正在他们守灵时，外面一队人马从门前嘈嘈而过，“黄人、黄马、黄刀枪”，他们想：正在守灵，这是家中大事，不便节外生枝，因此没有理会；不一会儿，又来了一队“白人、白马、白刀枪”，吵吵嚷嚷地又过去了，他们心想犯不着跟他们生气，又放过去了；天将亮时又过来一队“黑人、黑马、黑刀枪”的队伍，仍然不顾及他们家的丧事，大喊大叫地闹腾。这时，他们才猛然想起闵子骞留下的话，出门来大声斥责，结果人马刀枪都定在原地不动了，第二天天亮才发现都是些铁家伙。原来闵子骞后人福气薄，没有停下金银两队仪仗，只留一套铁家伙陪葬。^①

总起来说，上述三种不同的解释，彰显了不同的集体记忆，在各自背后隐藏着特定的人群以及他们的“心态史学”(history mentality)。

但是不论人们的记载多么朴实，从石棺由来分析，也仍可以看出是一类传说。“孝哉闵子骞，死后葬黄泉，幸遇黄太守，起我在高原”，这俨然是一种谶语，且包含了两个撰写者的视角和立场。前两句显系从别人的口中来赞美闵子骞孝道，以及说明死葬的情形——闵子骞不能自己“标榜”自己，标榜自己也不符合闵子骞“人不言”、“訚訚如也”的个性；后两句则是从闵子骞的角度说的，一个人生前怎么会知道死后的事情呢，何况中间隔着一千多年？难道闵子骞是先知？显然，这是一则附会性的解释。但是，我们也不能排除，当年从小清河河床挖出石棺时上面确实有这四句谶语。至于这四句谶语是闵子骞生前所写，还是闵子骞之后宋代之前有人题写，抑或宋代当年闵氏族人及其他好事者所为，皆不得而知。从事实言，笔者更倾向于最后一种情况。也许宋代济南一带的闵氏族人想借助官方的力量来重新安葬闵子骞，因为毕竟祖先的尸骨浸泡在水里，不论对于祖先神灵安歇来说，还是从祖先墓地风水给子孙带来的好坏而言，均是不妥当的。另一个可能是，当时掌管小清河河役的、任济军厅兼历城县事的黄廷简造的假。黄廷简为什么要造假？因为他想成为太守。在皇帝没有注意到他时，如果来个“权力神授”，也许会有助于自己的前程。宋神宗是一位生前喜好神仙之术的人，曾遍封天下神灵，黄廷简伪造闵子骞石棺及谶语，

^① 王庆华：《华不注与闵子骞》，《济南时报》，2009年1月15日，A31版。

既有利于儒家孝道之维持，又投合宋神宗的口味，自然会得到官职提升。济南章丘闵氏族人的讲述中有一句话：“黄因自己官未至太守遂未置信，就在此时官文来到，黄被提拔为太守。太守见诗句应验，便命人将石棺换成木棺，沿着华不注山南行另择高处埋葬。”因此黄廷简造假的可能性最大。

单纯由这四句谶语来判断，济南历城闵子骞墓当是一座假墓。其实，前人董芸《闵子墓诗》就对此进行了怀疑：“一代高文闵子祠，蘋蘩荐罢雨丝丝。华山石榔应难信，姑妄言之妄听之。”且这首小诗的后面，作者还加了一个注释：“郡城东五里，有闵子骞墓。《齐乘》：‘宋熙宁七年，济南太守李肃之即墓前置祠立碑，苏子由作记，东坡书。’按：闵子骞，鲁人。墓不应在齐。旧志载，黄郡守濬河掘出闵子石榔，盛其首移之高原。今华山下石榔尚存，余尝游华不注，求所谓石榔者。观之，其制狭小，不足容人，且石色其新，为后人伪造无疑。又，濮州范县亦有墓，俟考。”^①

而这也被现代考古工作者所证实。

“文化大革命”之前，闵子骞石匣（石棺）放在祠堂西边。“文化大革命”时，闵子骞墓被挖开，里面都是约67厘米长、33厘米宽、17厘米厚的青石砖。济南博物馆研究员王建浩退休后一直住在墓园里，负责墓园的日常管理。据王建浩说，他曾见到那个石棺，长2米，宽和高都只有30多厘米。他认为，人不可能躺在这么小的棺材里，所以这个棺材很可能是后人假造的或只是闵子骞的衣冠冢。^②

另，鱼台闵氏大宗闵维君却给笔者提供了另一份现代考古学的解释：

1996年，我二爷爷（新中国成立前夕去的台湾）回大陆到济南参加一次学术会议，会后到济南闵子骞路上的百花公园里拜祭老祖的墓，由济南市文化局一李姓副局长（兼文物局局长）作陪。此时，14个考古队正在此发掘闵子骞古墓。李局长当时邀请我到济南看看，一是看看祖先的墓穴，一是见见二爷爷。到了那里，我发现土壤上层什么也没有，几米后，在下层并排着三个石棺，而且事先都被盗过。至于是谁的墓穴，考古人员当时也没闹清楚。当时有人推断为闵子骞衣冠冢，但也没有过硬的根据。^③

^① 毛承霖纂修：中国地方志集成山东府县志《民国续修历城县志·卷二十·古迹考五陵墓》，南京：凤凰出版社，上海：上海书店，成都：巴蜀书社，2004年影印版（据民国十五年历城县志局铅印本影印），第284页。

^② 傅强：《整修五年已近尾声 济南闵子骞墓即将开放》，《济南时报》，2005年4月5日。

^③ 2012年7月4日，笔者在鱼台县大闵村闵维君家中，顺便聊起济南闵子墓时，他对笔者讲述的。



就是这样一座无法对墓主人身份加以确定的墓穴，在近千年的漫长历史过程中，被许多政客、文人、地方人民特别是闵氏族人信以为真。即便是今日，当地方文史工作者指出该墓并不是真墓，而且报纸和网络媒体均报道其为假墓后，济南闵氏族人仍难以接受这个事实，并作出如上文那样的辩论，而且在每年清明节像祭祀一个真正的祖先墓穴一样，从事祖先崇拜活动。

二、从名人特庙到宗族“专祠”

徽州学者程敏政说：

古忠臣烈士有俊功大惠于世，有国者必崇祀之，著于令，有家者常祀之外，亦别有先祖一祀。著于礼，礼法并行不可偏废，而况有俊功大惠于世者，置弗祀者可乎？专祠矣而复祀于家则亵，置弗祀则简。^①

常建华将这类国家建立的纪念专人的特庙或专祠称之为“名人特庙”，因为他们有功于国家。^②闵子骞“鞭打芦花”的传说体现出的儒家孝道，对于历代王朝而言，构成了国家的政治伦理基础，对于个体及其家庭而言，也是现实伦理行动的重要参考与标准，关乎社会秩序之建立。要想治理好国家与社会，特别是在“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逻辑框架内，孝道无疑是重要的文化资源。本文认为，历代所修济南闵子墓祠当属这类程敏政意义上的专祠，或常建华所讲的“名人特庙”，当然也是先贤祠。不过，常建华并没有给出一个精细化的定义。为了分析上的方便，本文姑且在此给出一个界定。所谓名人特庙，是指给那些“有俊功大惠于世”的历史名人所修建的纪念性庙宇或专祠，这些人生前或者保护地方免于战争之荼毒生灵，或者保护一方人民免于自然灾害，或者是一位文化英雄，有非常的文化业绩与道德品行，他们可以是带有地域性质的神明，也可以是全国所祭拜的普世神明。这些庙宇在全国或区域性社会中发挥着公共文化资源的作用，多由国家或地方政府官员以及地方士绅创修。

不过，在这里笔者有必要就“专祠”问题作点说明。学术界迄今为止并没有一个统一的标准来定义它。郑振满认为，专祠是子孙为祖先建立的。郑振满说，“福建历史上的家族祠堂，最初大多是先人故居，俗称‘祖厝’，

^① 程敏政：《篁墩文集》卷十四《休宁汉口世忠行祠记》，《四库全书》第1252册，第245页。

^② 常建华：《明代宗族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37页。